

证券代码：832334

证券简称：金呢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金呢股份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陆平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115,69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9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年报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、《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128,003,227.88 元，公司拟以总股本 89,463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1.4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12,793,280.5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计划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发展所需，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，公司 2023 年计划向银行申请贷款总额 7000 万元，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利率、贷款金额以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或协议为准。公司贷款由董事长陆平、倪天闻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（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 112 条规定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）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》（财会〔2021〕35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准则解释第 15 号》”）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》（财会〔2022〕31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准则解释第 16 号》”）的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115,6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益文、李诗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；

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0 日